

花蓮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六號
承辦人：路文君
電話：03-8227121
傳真：03-8227667
電子信箱：lu0928@mail.hcc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蓮文表字第11200070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023待用券計畫 (376552800E_112000703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「2023太平洋左岸藝術季待用券」案，請鼓勵符合資格者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為推廣表演藝術「藝術有價」觀念，同時顧及表演藝術扎根及弱勢團體之文化權，讓在地弱勢民眾、社福團體、教育團體等皆有機會欣賞優質演出，特於本局自辦售票節目「2023太平洋左岸藝術季」實施待用券免費優惠措施，提供5場精彩節目票券，歡迎符合資格者踴躍提出申請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中低收入戶、社福團體、各級學校。
- 三、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各場次演出5天前或發放完畢截止。
- 四、申請方式：填妥附件申請單、使用者名單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寄(送)本局表演藝術科，本局將於核可後通知結果。若有相關問題，可電洽本局表演藝術科承辦人路小姐03-8227121轉135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民政處、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花蓮市公所、花蓮縣吉安鄉公所、花蓮縣新城鄉公所、花蓮縣壽豐鄉公所、花蓮縣光復鄉

玉鎮 112/07/03



公所、花蓮縣瑞穗鄉公所、花蓮縣豐濱鄉公所、花蓮縣鳳林鎮公所、花蓮縣玉里鎮公所、花蓮縣富里鄉公所、花蓮縣秀林鄉公所、花蓮縣萬榮鄉公所、花蓮縣卓溪鄉公所

副本：本局表演藝術科



裝

訂

線

